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与理论研究工程系列丛书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最新成果研究报告 2014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组织编写

主 编 邓纯东

副主编 辛向阳

非
外
借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与理论研究工程系列丛书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最新成果研究报告 2014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组织编写

主 编 邓纯东

副主编 辛向阳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研究报告. 2014/邓纯东主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5

(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与理论研究工程系列丛书)

ISBN 978 - 7 - 5203 - 0729 - 1

I. ①马… II. ①邓… III. ①马克思主义—发展—研究报告—中国—2014 IV. ①D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68873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田 文 徐沐熙
责任校对 张爱华
责任印制 王 超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7.5
插 页 2
字 数 224 千字
定 价 75.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提出一系列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开辟了21世纪马克思主义发展新境界，续写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篇章。党的十八大以来这5年，党和国家各项事业之所以能够取得一系列重要成就，最根本的就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科学指引。

一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主要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内涵丰富、博大精深，围绕党在新形势下治国理政，提出了一系列相互联系、相互贯通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涉及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各个环节，涵盖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各个领域，包括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意识形态领域斗争和文化强国战略，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施精准扶贫和打赢扶

脱贫攻坚战，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把党建工作作为最大政绩，总体国家安全观，中国特色强军之路，等等。这些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已经初步形成了一个系统完整、逻辑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二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理论和实践指导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最新成果，是马克思主义在当代中国的新发展，具有丰富的时代内容和思想内涵，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和方法论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丰富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军和全国各族人民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各方面取得了一系列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成就，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推向了新的阶段，进一步坚持、丰富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习近平同志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而不是其他什么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不能丢，丢了就不是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逻辑和中国社会发展历史逻辑的辩证统一，是根植于中国大地、反映中国人民意愿、适应中国和时代发展进步要求的，进一步创新发展的科学社会主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越来越显示出强大的比较优势和无比巨大的吸引力。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背离或放弃马克思主义，我们党就会失去灵魂、迷失方向。”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坚持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研究解决新的实践课题，高度重视推进实践创新基础上的理论创新，强调要根据时代变化和实践发展，不断深化认识，不断总结经验，提出了一系列富有创见的重要思想观点，开辟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境界。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是中国共产党不断取得成功的宝贵经验。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我们克敌制胜、做好一切工作的看家本领。我们要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全党，坚持以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又努力从实践中作出新的理论概括，并把实践中已见成效的方针政策及时上升为党和国家的制度，将道路、理论体系、制度、文化统一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通过发展马克思主义，我们能够更好地坚持马克思主义，有效抵御各种错误思潮的干扰和影响，不断开辟 21 世纪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新境界，让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放射出更加灿烂的真理光芒。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实现中国梦、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理论指南。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鸦片战争以来中国人民最伟大的梦想，是中华民族的最高利益和根本利益。今天，我们 13 亿多人的一切奋斗归根到底都是为了实现这一伟大目标。为了实现这一伟大目标，我们党确立了“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就是到 2020 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 21 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了实现这个伟大目标，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科学总结历史发展经验的基础上，确定了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提出“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明确发展新思路，诠释发展新格局。在经济领域，

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的作用，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供给侧改革，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在政治领域充分发挥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在文化领域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在社会领域改善民生和创新社会治理；在生态领域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等。可以说，现在，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有信心、更有能力实现这个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加强党的建设、继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指导思想。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关键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党的十八大以来这5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雷霆之势，坚持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着力提高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加强党的纪律建设，严格党纪，严厉打击党内的腐败分子，既打“老虎”又拍“苍蝇”，着力增强抵御风险和拒腐防变能力，取得了一系列重大胜利，为开创党和国家事业的新局面提供了重要保证。继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必须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不移地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持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着力增强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着力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着力维护党中央权威、保证党的团结统一、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努力在全党形成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确保党团结带领人民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中的历史

经验，运用于新时期，解决新问题，推动新实践，丰富和发展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推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和大众化。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当今世界，要说哪个政党、哪个国家、哪个民族能够自信的话，那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民族是最有理由自信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在实践中不断摸索、发展的，是根据国情，在解决中国面临的问题的过程中形成的。中国的发展植根于中国的土壤，具有自己独特的经验。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既是我们必须不断推进的伟大事业，又是我们开辟未来的根本保证。展望未来，我们一定要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为人类对更好社会制度的探索提供中国方案。

三 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研究和宣传，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工作者的最重要的任务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贯穿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体现在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之中，体现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之中，集中反映了当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政治品格、价值追求和精神风范。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紧密结合当代中国的国情和时代特征，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为21世纪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发展奠定了强大的思想基础。

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研究和宣传，哲学社会科学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地位，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深入学习、研究、宣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

要讲话精神，最重要的就是深入理解和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

为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特别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我院组织编写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研究报告》。这是我们把马克思主义的学术研究、理论宣传和现实应用有机结合起来，服务于中国和世界社会主义事业而作出的一种努力、贡献的一份智慧。

目 录

代序 党的领导是建设法治国家的根本保证 邓纯东 (1)

当代中国国家治理理论的现实逻辑和

科学内涵研究 辛向阳 (10)

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中的全面深化改革

理论研究 辛向阳 (25)

国家治理现代化中的制度自信问题研究 梁 孝 (39)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 刘须宽 (57)

文化与意识形态思想领域动态研究 宗 波 (72)

坚定文化自信：原因和要求 刘志明 (86)

如何正确认识和看待历史 王雪冬 (98)

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命题 张小平 (109)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思想研究 陈建波 (130)

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战略思想研究 尚 伟 (146)

十八大以来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的核心要义 ... 任 洁 (166)

全球治理的新动力、新理念、新贡献 栾文莲 (183)

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协商民主 增加和扩大

我们的优势 刘志明 (200)

认识适应引领中国经济新常态 陈 东 (216)

经济新常态思想的背景及内涵研究 曾宪奎 (228)

构建命运共同体,实现伟大中国梦 夏一璞 (247)

参考文献 (259)

后记 (267)

代序 党的领导是建设法治国家的根本保证^{*}

◎ 邓纯东^{**}

十八届四中全会描绘了法治中国建设的宏伟蓝图。全会强调，党的领导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最根本的保证。必须加强和改进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全过程。宪法和法律是国之重器，是镇国之纲，能否维护宪法法律权威、能否维护人民权益、能否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能否维护国家安全稳定，是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表征。而这一切都必须在党的领导下进行，只有坚持党对全局事业的领导，对依法治国的统领，才能立“良法”、行“善治”。

**近代历史表明，中国建成法治国家，
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才有可能**

我们党成为执政党，是历史的选择、人民的选择。邓小平指出：“没有共产党的领导，肯定会天下大乱，四分五裂。历史事实

^{*} 原载《前线》2015年第1期。

^{**} 邓纯东，中国社会科学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党委书记、院长，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证明了这一点。……没有党的领导也就不会有社会主义制度。”^①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也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

晚清政府和民国的法治实践之所以失败，归根到底是缺乏一个真正代表人民意志的有力的政党。晚清政府开国会、立宪法的宪政实践，败在皇族内阁追求“皇权永固”，而非民生第一，是一场皇族内阁的政治骗局，本质上是自保的新借口，无法拿到选票的人民，自然就拿起了枪炮对准皇权。民国政府的宪政实践从开始就意味着失败，从1912年的倡导“主权在民”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到1914年的袁世凯授意的《中华民国约法》，到1919年段祺瑞执政期间提出过的《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再有1923年的曹锟宪法，即《中华民国宪法》，1925年段祺瑞再次执政时又提出《中华民国宪法草案》。宪政实践几易其手，因人立法、因人修法、因人废法，原本严肃的《宪法》像玩具一样任意倒觞。不管是晚清还是民国，宪政失败原因都有很多，其中有政府背弃承诺的原因，也有社会认同程度极低的原因，但最重要的是缺乏一个强有力的政党的领导。没有人民的主心骨，宪法不是为了人民，而是为了迎合政治家权谋和贿选交易的需要。

没有一个真正代表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强有力的政党的领导，要推行宪法，其结果要么是遭到顽固派抵制而出现宋教仁流血事件，要么是生出无数“小皇帝”、大军阀打着宪法的幌子强奸民意，致使国家四分五裂，要么是沦为国民党代表的大地主、大买办阶级独裁专政的工具。只有在中国共产党这个代表先进阶级、以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为指导、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能够代表全体中国人民根本利益的党的领导下，中国才有可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现在我们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面对各种问题和挑战，只有

^① 邓小平：《关于思想战线上的问题的谈话》，1981年7月17日。

在党的领导下，才能确保社会主义法治原则的贯彻，才能确保司法机关公正执法，才能通过法治有力地保障全体人民的根本利益。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党的领导是治国理政的核心。离开了党的领导，人民的真实意志就无法集中体现，更没有办法上升为国家意志。在法治中国建设中，必须坚持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新中国法治建设的成功在于，党领导人民制定法律，遵循人民利益高于一切，妥善处理党的领导和依法治国的关系，坚持依法执政。一方面，党的领导更多是把握法治建设的政治方向，为依法治国提供指导思想，不是干预具体的执法和司法行为，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领导司法工作，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支持法院、检察院依照宪法和法律独立行使职权；另一方面，对于司法机关而言，依照宪法和法律办事，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伸张正义、维护公平，就是党的领导的具体体现。

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才能确保良法可立

立“良法”才能行“善治”。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这是党的领导在依法治国上的首要要求。中国共产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和中国各族人民的先锋队，没有自己的特殊利益，能够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使党的主张上升为国家意志、法律条文，有利于使宪法和法律体系更好地把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统一起来，既切实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又充分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坚持恪守以民为本、立法为民的理念，破除立法工作中的部门化倾向，使每一项立法都符合宪法精神、反映人民意志、得到人民拥护。

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指导思想，坚定社会主义信念。坚持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立法工作才不会迷失方向，才能

确保法律体系的社会主义性质，深入贯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党的领导，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坚持立法先行，发挥立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

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要完善党对立法工作中重大问题决策的程序。凡立法涉及重大体制和重大政策调整的，必须上报，由党中央讨论决定。党中央向全国人大提出宪法修改建议，依照宪法规定的程序进行宪法修改。法律制定和修改的重大问题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党组向党中央报告。这些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决心和信心。当然，依宪治国和依宪执政，绝不是搞资产阶级的宪政，而是在坚持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前提下的社会主义法治模式。

党领导立法工作，要求我们在立法工作的实践中，绝不能简单地照搬西方国家的原则、内容和程序，而是必须从中国社会主义社会治理的需求出发，在党的领导下进行，这是立法工作的第一个关键环节。我们制定的法律，是适用的还是不适用的，是善法、良法还是恶法，由谁领导、以什么样的理念作指导，这是基本前提，绝不能含糊。我们的立法工作，必须是有利于加强党的领导而不是削弱甚至否定党的领导，必须是有利于实现人民当家作主而不是否定、破坏人民当家作主，必须是有利于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而不是延迟、阻碍法治建设进程。

坚持党对执法工作的领导， 才能确保良法善治可为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在党的领导下，切实推进依法行政。国家政权机关依法治国的各项实践，都应体现党的领导、监督、支持和保证作用。坚持党对执法工作的领导，不是以党代政、干预司法，而是在

法治建设的各个环节中发挥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保证、支持和监督作用，确保公正、确保规范、保护人权。没有党对法治工作的有力领导，让每一个部门、每一个地方、每一个执法者，自由裁量、自行其是、无组织、无纪律，就会离依法治国越来越远，国家和社会就会一团糟。事实一再表明，我们现实中的许多错案，都是离开党组织的监督或司法人员背离党性原则造成的。坚持党的领导，才是避免冤假错案最有效的方式。

党必须加强对政府执法工作的领导，加快建设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一些重大的、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关系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执法案件，必须听取党组织的意见和建议，以确保行政执法的公平公正。要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的执法力度。党对政府执法工作的领导，首先要体现在政府部门的执法工作，要认真学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明确执法的内容和目的都应该体现党的意志，实现党的主张。其次，政府及其各部门的党组织，为本部门的业务工作要起好保证、监督作用。最后，政府及其部门的党组织要抓好党的建设，管好政府工作人员，使他们的施政行为体现党的意志和要求。

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办案和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并不是对立的。绝不能把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办案、公正司法理解为司法独立。司法机关公正司法，强调的是排除干预，而不是拒斥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不能把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理解为干预司法工作。党对司法工作的领导，包括司法机关党组织对执法过程的监督，对党员司法人员的工作提出要求与进行监督，包括由党组织依党内规范形成党组织意图，并以党组织身份而非党员干部个人提出重大司法案件的指示，确保司法人员不滥用权力等，其根本目的恰恰是为了切实体现司法公正。各级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要支持法院、检察院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个人不得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同时，各级司法机关中的党组织，必须始终处于司法机关业务工作

的领导地位，有权力、有义务及时开展对司法人员、司法活动的有力、有效监督。这些措施既体现了我们党对司法工作的坚强领导，也体现了支持司法部门公正司法的明确态度。

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组织领导， 为依法治国提供组织保证

政治路线确定以后，干部是决定因素。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从组织上确保党的领导地位是关键。党对法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包括司法机关的党组织的设立与发挥作用，包括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组织优势和领导作用，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使党组织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的领导人员，通过国家政权机关实施党对国家和社会的领导，运用民主集中制原则维护中央权威、维护全党全国团结统一。同时，党员干部要自觉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力，提高把党的意志和主张贯彻到自身工作中的能力。

要健全党领导依法治国的制度和工作机制，完善保证党确定依法治国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工作机制和程序。例如，完善党委依法决策机制，党委要定期听取政法机关工作汇报，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等，领导和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和社会组织在依法治国中积极发挥作用。人大、政府、政协、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坚决贯彻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党委决策部署，党组织要领导和监督本单位模范遵守宪法法律。政法委员会必须长期坚持，政法机关党组织要建立健全重大事项向党委报告制度等。